

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9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9 次审议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，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议结果

（一）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首发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二）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首发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三）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首发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二、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主营业务收入与毛利率问题。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悬架弹簧、制动弹簧等。报告期内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1,244.59 万元、52,342.35 万元、70,697.24 万元、36,924.16 万元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.20%、32.07%、24.55%、25.36%；其中，悬架弹簧收入分别为 21,994.06 万元、25,153.48 万元、38,141.63 万元、21,724.95 万元，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3.33%、48.06%、

53.95%、58.84%。近年来，由于空气悬架对电池模组的保护作用 and 轻量化优点，部分造车新势力开始配置空气悬架。

请发行人：1、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，分析说明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及毛利率大幅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；2、结合悬架弹簧具体销量情况、与主要客户汽车销量变化趋势匹配情况，说明发行人报告期悬架弹簧收入逐年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；3、结合空气悬架未来发展趋势，说明发行人是否面临技术迭代风险，是否具备持续获取订单的能力。同时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（二）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1、营业收入问题。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，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39,311.61 万元、49,844.07 万元、72,517.34 万元、37,364.69 万元，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5.81%。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.75%、29.56%、31.64%、36.42%，逾期金额较大。发行人营业收入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季节性分布结构存在差异。

请发行人：（1）结合终端应用领域、客户结构、收入季节性分布、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，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业务模式、信用政策及执行情况、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，说明是否存在调节收入的情形，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；（3）说明应收账款逾期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，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。同时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2、不实出资及财务不规范问题。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，

2016 年李顺山、龚友良以不实债权对发行人进行增资，涉及金额合计 7,230.93 万元，2021 年以发行人分红款补足出资。报告期内，发行人存在支付律师咨询费的情形。2019 年至 2021 年，发行人存在通过个人银行卡收取货款、废料销售款等并支付成本、费用的情形。

请发行人：（1）说明不实债权的具体构成、形成方式、会计处理过程；（2）说明李顺山、龚友良在出资不实期间取得发行人分红款的合法合规性，以及以原值补足出资的合理性；（3）说明以不实债权进行增资征得全体股东同意的时点、具体方式和依据；（4）结合相关人员资金流水的全面核查情况、律师咨询合同主要条款，说明是否存在未披露的使用个人银行卡收付款项情形，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或涉及商业贿赂的情形；（5）说明个人银行卡中用于资金分配的资金形成过程；（6）说明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。同时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（三）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经销模式及销售费用问题。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，发行人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，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计提的商业折扣和促销支持金额较大。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销售费用率较高，其中促销费用逐年增长。

请发行人：1、结合产品销售定价政策、返利政策，说明销售返利是否与营业收入匹配，是否存在利用返利政策调节收入的情形；2、结合业务模式、促销费用确定依据、营业收入增长情况，说明促销费用逐年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。同时，

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三、需进一步落实事项

（一）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无

（二）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1、请发行人：说明并披露是否就逾期应收账款的回收与客户签订补充协议，客户是否按照协议约定进行回款，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。同时，请保荐人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2、请发行人：（1）详细披露不实债权的具体构成、形成方式、补足过程及相关会计处理；（2）详细披露个人银行卡报告期期初及期末余额，资金来源及去向；（3）结合个人银行卡收付款项情况、律师咨询合同主要条款，说明并披露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或涉及商业贿赂的情形。同时，请保荐人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（三）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无

深圳证券交易所
上市审核委员会
2023年3月13日